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赋予的职权，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现将监事会在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任职监事均出席相关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及审议事项如下：

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接受大股东福建建工担保额度并支付担保费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2023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与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暨上年度额度实施情况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3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和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2022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23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关于中武电商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2023年度投资计划中期调整的议案》。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控

股子公司北京武夷向股东借出资金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履职评价与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和意见

（一）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监事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完成股东大会决定的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核查情况

公司在 2023 年度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体系，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

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未出现违规买卖公司股票和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

（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认真审阅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行财务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对定期报告等事项出具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运作规范，会计政策运用合理，财务报表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按照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实验证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3年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修订。监事会审核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五）核查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劳务、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和股东进行回避，独立董事做出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关联交易价格是在双方平等、公允的基础上竞价或协商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子公司具有控制权，且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 2023 年出售资产均通过公开转让方式，经核查，未发生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勤勉尽责，不断完善监事会工作和运行机制，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

（一）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工作会议，

履行监督职能，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

（二）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继续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全面建设与有效运行。

（三）监事会成员将持续提高自身专业素养，继续加强对证券监管部门最新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动态的学习，积极提高履职水平及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3日